

西海岸美誉度“冲刺”全国前列

西海岸新区发布三年行动方案开展六大提升行动 吹响品质建设“冲锋号”

早报2月6日讯 2月6日,青岛西海岸新区召开全区2025年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暨品质西海岸建设动员大会。会上同步发布了三年行动方案,全力打造“品质西海岸”,部署开展六大提升行动,计划用三年时间让西海岸新区美誉度跻身全国前列。

开展质量强区六大提升行动

为全面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全力推进质量强区建设,会上发布的《青岛西海岸新区质量强区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5年—2027年)》部署开展六大提升行动,计划用三年时间,推动全区产业链供应链质量生态更加完善、企业质量管理体系更加健全、高品质消费品和工业产品供给更加高效、标准支撑区域自主创新能力大幅跃升、质量强区建设基础更加牢固、质量品牌建设的影响力和美誉度跻身全国前列。

六大提升行动包括:一是实施产业质量竞争力提升行动,梯次培育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等优质企业,推动产业链在知识产权、标准、质量等方面的合作,培育壮大一批高质量产业集群。二是实施企业质量管理能力提升行动,以质量标杆经验交流、群众性质量活动、高端质量人才培养等引导带动质量管理水平提升。三是实施产品、工程、服务质量水平提升行动,提高群众关心的农产品、食品、药品质量安全水平,提升工业产品可靠性和智能制造水平,推动生产服务专业化、生活服务品质化和公共服务均等化。四是实施全域标准化深度发展提升行动,鼓励企业加大标准研制力度,开



西海岸新区城市风貌。西海岸新区供图

展“标准化+”行动,推动标准化与农业、工业和服务业等领域深度融合。五是实施质量治理现代化水平提升行动,通过强化质量基础设施服务供给、提升质量监管效能、推动质量社会共治,共同推进质量治理现代化。六是实施品牌影响力提升行动,编制品牌发展“十五五”规划,打造具有新区特色的“好品西海岸”区域品牌体系,讲好品牌故事,传播品牌文化,优化品牌发展环境。

实施城市更新九大提质行动

会上发布了《青岛西海岸新区深入推进城市更新提升城市品质三年行动计划(2025年—2027年)》,瞄准完善城市功能、改善人居环境、增强城市活力等重点内容,加快建设宜居韧性智慧城市,不断提高市民满意度、增强群众幸福感。

行动计划聚焦发展所需、市民所盼,实施九大提质行动:一是老旧片区改造提质行动,将老旧片区改造作为拓展城市空间、推动产业升级、增强城市活力的重要抓手,推动低效闲置资产盘活利用。二是老旧厂区提质行动,对风河以南工业园等重点区域内的低效用地、闲置工业厂房等进行调查摸底,探索多种模式进行综合提升、空间再造或功能调整。三是老旧管线改造提质行动,抓住国家“两重”“两新”以及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窗口期,研究推进31个基础设施更新改造项目。四是交通畅行提质行动,有序实施市政道路建设改造等提质行动,研究改造4处堵点交叉路口,建设5处交通流感知设备,190个智慧交通设施,全面提升群众出行体验。五是停车设施建设管理提质行动,加强地铁站点、学校、医院、住宅小区等周边停车场建设,力争三年内新建停车场23处,新增泊位5000余个。六是城市防洪排涝提质行动,将城市积水点改造、管网疏通等内涝防治工作作为民生保障的举措,着力解决长安河等排水分区内涝问题,加强城区排水管道隐患排查及修复。七是公共服务提质行动,建设衡山路中学等9所中小学、幼儿园,新建改造全民体育设施20处,分期实施电力设施及线路户表改造,满足群众需求。八是城市公共节点提质行动,重点对长期闲置、利用不足等小型公共空间,实施环境卫生、基础配套等“微更新”;加快推进蓝湾漫道滨海风貌带全线贯通和设施修复,打造新区最美岸线。九是城市精细化管理提质行动,持续推进市容秩序、环境卫生、物业管理等重点攻坚行动,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城市管理长效机制。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郭念礼 通讯员 陶雯雯)

从源头上防范破坏燃气设施事件发生

《青岛市燃气设施安全保护管理办法》昨起施行

早报2月6日讯 2月6日,市政府新闻办召开政策例行吹风会,介绍《青岛市燃气设施安全保护管理办法》相关情况。该《办法》2月6日起施行,标志着我市燃气设施保护工作再上一个新的台阶,对从源头上防范第三方施工破坏燃气设施事件发生,保障燃气设施安全运行,维护社会公共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明确部门监管职责

《办法》共25条,从事前预防、事中监管、事后处罚三个环节强化燃气设施安全保护措施。进一步明确了

相关部门监管职责,划定了燃气厂站、输配管道、调压等燃气设施的安全保护和控制范围。同时,对燃气经营企业、建设工程相关单位燃气设施保护责任以及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措施等做出了具体规定。

燃气设施保护相关技术标准多、涉及相关行业多、安全技术要求高,需要相关部门在燃气设施保护工作中保持协调一致。《办法》第四条规定,市燃气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市燃气设施安全保护管理工作,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燃气行政主管部门按照规定职责做好燃气设施安全保护管理工作,其他区(市)燃气行政主管部门负责辖区内燃气设施安全保护

管理工作。住建、交通、水务等工程建设管理部门应当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加强建设工程涉及燃气设施的安全保护工作。公安、自规、应急、综合行政执法等部门及消防救援机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按照各自职责共同做好燃气设施的安全保护工作。

强化违法行为处罚

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有可能危及燃气设施和安全警示标志的行为,有权予以劝阻、制止;经劝阻、制止无效的,应当立即告知燃气经营企业或者向燃气行政主管、应急、公安等部门报告。

对危及燃气设施安全的违法行为进行处罚,是做好燃气设施保护工作的有力抓手。《办法》第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条规定,对施工损坏燃气设施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报告和调查处理,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盗窃、毁损燃气设施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违反本办法规定的其他行为,依据安全生产、工程建设、燃气管理等法律法规,由有关部门依法进行查处。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魏铌邦)

受理办结案件均居全省首位

2024年青岛两级法院收案38.9万件结案37.6万件

早报2月6日讯 2月6日,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创优跃升年”工作情况新闻发布会,现场通报全市法院创优跃升年工作情况,并发布青岛法院2024年创优跃升十佳工作机制和青岛法院2024年刑事民事执行典型案例。

2024年,青岛中院在全市法院部署开展“创优跃升年”活动,以“五项创优”引领“五个跃升”,推动各项工作稳中向好。全

市法院全年收案38.9万件、结案37.6万件,均居全省法院首位,共有92个集体、138名个人获市级以上表彰,58项经验做法、84件典型案例在全国全省推广。

记者在本次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全市法院聚力政治建设创优,实施“青法品牌”矩阵培树计划,深耕“公正铸法魂”法院党建总品牌,环资审判“法润青绿”品牌获评全国机关党建典型品牌,中院

院史馆被命名为“山东省法治文化建设示范基地”,法院凝心铸魂水平实现新跃升。聚力服务大局创优,通过发挥知识产权审判、破产审判作用,开展“执行护营商”专项行动,揭牌成立青岛国际商事法庭,在服务新质生产力、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护航高水平对外开放等方面持续发力,法院益企宜商水平实现新跃升。聚力社会治理创优,依法审结刑

事案件8526件,审结行政案件3365件,回复群众信访事项2079件,立足司法职能助力金融、房地产等领域风险防范化解,通过制发司法建议、发布典型案例、开展普法活动等促进社会治理长治长效,法院善治水平实现新跃升。聚力法院建设创优,加强审判管理、数字法院建设、人才队伍建设,以“数助+”赋能审判执行工作,2024年在年度收案数量创历史新高的情况下,全市法院有数据显示的13项审判管理指标全部进入或优于合理区间,法院提质增效水平实现新跃升。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吴冰冰 通讯员 朱本腾 何文婕 吕俊)